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Wan Kei Group Holdings Limited

### 宏基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18)

### 有關潛在收購事項之 自願性公告

本公告乃宏基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作出之自願性公告。

#### 有關潛在收購事項之諒解備忘錄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六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作為潛在買方）與潛在賣方（「潛在賣方」）訂立不具法律約束力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內容有關本集團向潛在賣方（或其直接控制之公司）潛在收購一間公司（「目標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目標集團」）之控股股權（「銷售股權」）（「潛在收購事項」）。

#### 有關潛在賣方之資料

潛在賣方均為屬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居民之個人。

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潛在賣方均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並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 有關目標集團之資料

目標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目標集團主要從事營辦電競比賽及製作有關視像節目。

## 代價

潛在收購事項之代價將視乎諒解備忘錄之訂約各方進行之進一步磋商而定，並預期將由本公司以現金支付。

## 獨家期

根據諒解備忘錄，潛在賣方向本公司承諾，其將不會於諒解備忘錄日期起計十二(12)個月（「**獨家期**」）內與其他第三方就出售銷售股權進行討論。

本公司及潛在賣方（或其直接控制之公司）可能於獨家期內訂立有關潛在收購事項之正式買賣協議（「**正式收購協議**」）。倘於獨家期內並無訂立正式收購協議，則諒解備忘錄將於獨家期屆滿當日自動失效。

## 盡職審查

本公司已委聘代理及顧問於獨家期內對（包括）目標集團之資產、業務、法律及財務方面進行盡職審查。潛在賣方已同意促使其代理就此提供合理協助。

## 正式收購協議之先決條件

正式收購協議擬將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完成之先決條件：

- (i) 本公司信納對目標集團之資產、業務、法律及財務方面之盡職審查結果；
- (ii) 完成目標集團之重組，且本公司委聘之中國律師已就上述目標集團重組發出法律意見（兩者均須獲本公司信納）；

- (iii) 股東於將予召開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以批准正式收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
- (iv) 潛在賣方、目標集團及其他人士已取得完成正式收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所有必要同意及批准。

潛在收購事項之詳細條款及條件將視乎本公司與潛在賣方進一步磋商而定。

### **訂立諒解備忘錄之理由**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向公營及私營部門提供地基及土地勘測現場工作。誠如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所述，本集團錄得虧損淨額約70,000,000港元。董事會認為香港地基及土地勘測行業之整體增長將於未來數年繼續放緩。為維持本集團現有業務之穩定及可持續發展並同時多元化發展及擴充本集團之業務，本公司將利用其行業經驗及其現有資源及具才能之團隊之優勢，尋求與中國新興行業之高質素公司之合作及投資機會。因此，本集團之業務將更多元化及國際化。

董事會知悉電競將為將於中國杭州舉辦之二零二二年亞洲運動會之正式體育項目。此外，全球電競愛好者人數及電競相關收益於過去五年持續及快速增加，且預期將於未來十年進一步擴大。董事會相信，電競行業將於未來越來越受歡迎及認同。

董事會認為，潛在收購事項（倘得以完成）將允許本集團擴闊其業務組合及進軍不斷快速增長之電競行業（其提供廣泛投資機會），從而改善本集團之長期財務狀況。

## 一般事項

董事會謹此強調，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與任何人士就潛在收購事項訂立具法律約束力之協議。因此，潛在收購事項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倘潛在收購事項落實，董事會認為，根據上市規則，其可能構成本公司之須予公告交易。本公司將適時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之披露規定。

潛在收購事項須待達成若干先決條件（可能會或可能不會獲達成或豁免）後，方可作實。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項下之規定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宏基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煥詩

香港，二零一八年七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煥詩先生、方漢鴻先生、陳子明先生、張振義先生、陳昆先生及嚴帥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盧華基先生、李中擘女士、王晴女士及梁嘉輝先生。